

第十三屆成大盃桌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比賽宗旨：為提倡大專院校桌球運動風氣及提供適當校際聯誼活動，達到以球會友目的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三、主辦單位：國立成功大學桌球校隊

四、協辦單位：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室

五、比賽日期：114 年 8 月 8 日（五）、114 年 8 月 9 日（六）、
114 年 8 月 10 日（日）、114 年 8 月 11 日（一）

六、比賽地點：台南市東區大學路 1 號（國立成功大學中正堂）

七、賽程公布：預計於 114 年 7 月 25 日公布於成大盃粉絲專頁

八、比賽組別：

預計日期（**實際可能依報名人數微調**）

114 年 8 月 8 日（五）

1. 大專女子團體賽
2. 大專男子團體賽

114 年 8 月 9 日（六）

1. 大專男子個人單打 大專男子個人雙打
2. 大專女子個人單打 大專女子個人雙打
3. 大專混合個人雙打
4. 社會個人單打 社會個人雙打

114 年 8 月 10 日（日）

- 1、社會團體賽

114 年 8 月 11 日（一）

1. 國小高年級男子個人單打 國小中年級男子個人單打
2. 國小高年級女子個人單打 國小中年級女子個人單打

3. 國小高年級男子團體賽 國小中年級男子團體賽
4. 國小高年級女子團體賽 國小中年級女子團體賽

九、參賽資格：

1. 大專組男子團體、大專組女子團體：

限各校校隊報名參加，以 113 學年度大專運動會桌球項目所規定，乙組參賽資格者為限，體保、體資生不得報名參賽。男子組報名隊伍不足 16 隊，女子組報名隊伍不足 8 隊則大會有權退費取消賽事。

2. 大專組男子個人、大專組女子個人、大專組混合：

僅限校隊乙組選手參賽，且每人只可選擇報名一個項目，各校各項目報名組數不限。

3. 社會團體組：

限額 48 隊，每隊至少一名女性。隊中若有民國 101 年至今曾當選青少年國手、成年國手者（含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所公佈之 15、17、18 歲與 19 歲青少年國手、成年國手），每次下場陣容只可有一名青少年國手或成年國手，若報名隊伍不足二十隊則大會有權退費取消賽事。額滿則不再接受報名。

4. 社會組個人賽：

單打開放 96 個名額、雙打開放 48 個名額，額滿則不再接受報名。

5. 國小團體組：

男生組每組限額 24 隊、女生組每組限額 16 隊。全國 113 學年度各公立或立案的私立國民小學在籍學生，都可以參加。團體賽以校為單位男女生分別組隊，不得兩校合併組隊。若團體賽未滿 12 隊則取消。

6. 國小單打賽：

全國 113 學年度各公立或立案的私立國民小學在籍學生皆可參加。每人只可選擇報名一個項目，每項分別僅開放 64 個名額。

7. 注意事項：

- (1) 每位選手於大專組個人單、雙打，只能擇一參加。
- (2) 每位選手於社會組個人單、雙打，只能擇一參加。
- (3) 團體賽不限制每位選手報名組別（參加大專組團體賽或國小組團體賽的

選手也可報名社會組團體賽)。

(4) 大專組參賽資格含應屆畢業生，不含新生。

(5) 大專組及國小組參賽選手於競賽當天請務必攜帶學生證或在學證明、應屆畢業生請攜帶畢業證明相關文件，以供有問題時查驗。

(6) 大專組、國小組及社會組團體賽球員定於選手名單者方具上場資格

(7) 國小組參賽資格含應屆畢業生，不含新生。個人與團體賽較低年級可跨至高年級組；較高年級則不可跨至低年級組。

(8) 除國小組，其餘任何團體組，女生皆可報名男生組別，男生則不可報名女生組別。

(9) 大專組及國小組團體賽球員不得由兩校並隊。

(10) 若有爭議，最終結果由大會定奪。

十、競賽辦法：

(一) 比賽制度：

1. 團體與個人賽制：

(1) 社會組、大專組、國小組團體賽：各組預賽採兩隊晉級決賽，決賽採抽籤單淘汰。

(2) 社會組、大專組、國小組個人賽：單淘汰。

2. 團體賽各組制度：

(1) 大專男子組：每隊限報 10 人，每場比賽採七人五點制（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）先勝三點者獲勝，不得重複出賽。

(2) 大專女子組：每隊限報 10 人，每場比賽採七人五點制（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）先勝三點者獲勝，不得重複出賽。

(3) 國小組：男子每隊限報 8 人，每場比賽採六人五點制（單、單、雙、單、單）先勝三點者獲勝，不得重複出賽；女子每隊限報 6 人且最少 4 人，每場比賽採四人五點制（單、單、雙、單、單）先勝三點者獲勝，雙打選手得以兼一點單打。

(4) 社會組：每隊限報 10 人，每隊至少一名女性，每場比賽採七人五點（單、混雙、單、雙、單，女雙可以打混雙點）先勝三點者獲勝，不得重複出賽。

3. 賽制採五局三勝制，每局 11 分。

4. 團體賽各隊出賽名單，中間不得輪空（排空點），比賽期間若遇出賽學校人數不足時，應於排點前向大會申明，並告知對手，且將可出賽之運動員排在前面各點，空點只可排於最後順位，空點後均以敗點論。

5. 循環賽成績計算方式：

(1) 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失格之球隊，其已賽成績不予計算，往後之出賽權亦予取消。

(2) 判定勝負之優先順序如下：

a. 勝一場得二分，敗一場得一分，積分多者獲勝。

b. 如遇二隊積分相同時，以該二隊比賽之勝隊獲勝。

c. 如遇三隊或三隊以上積分相等時，以該相關隊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：(a) (勝點和) ÷ (負點和) 之商大者獲勝。

(b) (總勝局數) ÷ (總負局數) 之商大者獲勝。

(c) (總勝分) ÷ (總負分) 之商大者獲勝。

(d) 若相關隊勝點、局、分再相同時，則由各隊抽籤決定。

(3) 團體賽若比數為 2:2 且兩隊第五點皆為空點，勝負依 5.(2) 判定勝負之優先順序計算方式決定；若於預賽發生互咬情形，且第五點成績不予計算，其餘判定方式遵從 5.(2) 並跳過 5.(2) c.(c) 進行計算。

6. 本次競賽中，將會由大會廣播請選手出場比賽，此為第一次唱名並開始計時 15 分鐘，若選手未及時上場，而後每隔 5 分鐘廣播唱名一次，大會總計唱名三次，若選手或該隊伍於唱名第三次後 5 分鐘內仍未到指定地點，則視為棄權，選手不得有異議。

(二) 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發行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
(三) 比賽用球：Nittaku 三星比賽用 40+ mm 塑料日製白球。

☆ 為了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安排得由大會隨時視情況調度及分場同時舉行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十一、報名辦法：

(一) 費用：

大專團體組及社會團體組每隊 2400 元。

國小團體組男子每隊 1500 元、女子每隊 1300 元。

國小、大專、社會個人單打每人 300 元。

大專、混合、社會個人雙打每組 350 元。

(二) 報名日期：

114 年 6 月 22 日 (日) 中午 12 點 至 114 年 6 月 27 日 (五) 下午五點止，所有隊伍報名截止。

註：為讓比賽可以順利進行，主辦單位有權根據報名狀況決定是否更改 原來之報名截止日期。

☆ 未繳報名費或逾期恕不受理。

(三) 報名流程：

1. 至 google 表單詳細填寫報名表。
2. 送出表單後，會立即收到系統自動發送之”報名資料確認信”。
3. 等待主辦單位統整報名資料，並公布報名成功的單位。
4. 接著會寄送帳號以及密碼，請三日內至成功大學網路收款平台，輸入帳號密碼登入並繳費。

<http://cash.ufo.ncku.edu.tw/payment/index.php?c=auth&type=Sign>

5. 若已繳交報名費且送出表單，五日內會收到由工作人員寄送的報名成功確認信，即完全報名成功！
6. 注意事項：
 - (1)匯款後請保留收據或匯款證明以供日後核對。
 - (2)聯絡人之聯絡電話、身份證字號與電子郵件信箱請務必詳實填寫。
 - (3)若要更動名單，可私訊成大盃粉絲專頁更改名單。
 - (4)若要取消報名，請聯絡成大盃粉絲專頁以為您辦理退費手續。
 - (5)名單將由最後填寫之為依據，於粉專公告名單五日後(名單確認)不得更改。
 - (6)繳費系統可自行查詢繳費資料。

☆ 報名表單的填寫請勿以數字、特殊符號、無意義文字等惡意卡位，主辦方將視情況取消其報名資格。

☆請確實填寫每隊報名成員，若重複報名相同名字者將自動取消。

☆社會團體組之隊伍名稱上限為六個字(兩個英文字母及數字視為一個字)，

若超過字數經提醒後仍未修改，待名單確認後大會將取前六個字作為隊名，也請盡量避免隊名出現較繞口、腥羶色的字眼。

(四) 退費相關事項：

1. 若遭遇颱風來襲，台南市政府宣布當日台南停班停課，則當日比賽取消，當日報名費全額退費，其它日照常舉行。
2. 於名單確認後，任何個人因素無法出席成大盃，本活動將不接受任何退款請求。
3. 如有任何其它突發狀況，將以成大盃粉絲專頁公告為準。

十二、獎勵辦法：

大專團體組、國小團體組、社會團體組及個人賽各組皆取前八名(三、四名並列第三名，五至八名並列第五名)。各組前三名頒發獎盃(或獎牌)乙座、獎狀以及獎品；第五名頒發獎狀。

十三、比賽場地嚴禁攜帶寵物、含糖飲料及食物入內(礦泉水除外)，請各選手遵守。

十四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後實施之。

十五、其他相關事宜請洽：

(1) 聯絡人：

總召 呂建陞 0905248011

副召 姜彥佑 0918129180

公關 林宜靜 0963552128

成大校桌 email：nckutabletennis@gmail.com

(2) 活動粉絲專頁的網址(報名表單 6/22 公佈在粉專置頂貼文)：

<https://goo.gl/NT3ETW>

十六、贊助

歡迎有贊助相關意願的廠商，贊助廠商可公布於比賽會場、置入秩序冊、發放宣傳單等等，待後續討論，有興趣者請洽公關或成大校桌 email。